

國立宜蘭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何總務長武璋

記錄：劉方華

出席者：吳副校長柏青(請假)、羅主任秘書祺祥(李毓珊代)、喻教務長新(藍可婷)、趙學務長紹錚(請假)、林研發長佳靜(許惠貞代)、圖書資訊館 陳館長偉銘(簡志榮代)、進修推廣部 吳主任友平、體育室 盧主任秋如(楊健代)、軍訓室 何主任忠技、教學發展中心 邱主任詩揚(吳家瑋代)、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何主任武璋、人事室 曾主任清璋(請假)、會計室 蔡主任維婁(楊瑞鵬代)、人文及管理學院 張院長智欽、外國語文學系 梁主任耀南、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 林主任學宜(請假)、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吳主任中峻(郭佶俐代)、通識教育委員會 吳主任委員柏青(請假)、人文暨科學教育中心 陳主任美美(楊梅君代)、語言中心 高主任美玉(劉仙代)、博雅教育中心 楊主任淳皓(請假)、工學院 張院長充鑫(陳健台代)、土木工程學系 歐陽主任慧濤、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胡主任毓忠、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陳主任博彥(詹炳進代)、環境工程學系 林主任凱隆、生物資源學院 邱院長奕志(陳威戎代)、食品科學系 陳主任翠瑤、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蔡主任孟利、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林主任世宗、園藝學系 鄔主任家琪(鄭基榮代)、農業推廣委員會 邱主任委員奕志(陳威戎代)、電機資訊學院 胡院長懷祖(請假)、資訊工程研究所 陳所長懷恩(黃于飛代)、電子工程學系 鄭主任岫盈、電機工程學系 吳主任德豐、電資學院學士班 吳主任庭育(黃于飛代)、總務處保管組 林組長佑銘(陳信成代)、總務處事務組 李組長貞偉、總務處採購組 高組長仲賢(邱鳳仙代)、總務處出納組 謝組長貴花、總務處營繕組 陳組長傑、環安衛中心環境保護組 徐組長明藤、環安衛中心 職業安全衛生組 許組長順長、教師代表(通識教育委員會推選) 林代表柏東、教師代表(人文及管理學院推選) 傅代表傅雋、教師代表(電機資訊學院推選) 林代表秀菊、教師代表(工學院推選) 徐代表偉誠、教師代表(高職進修部推選)代表 鍾代表鴻銘(請假)、工友代表 黃代表銘馨、職員代表 廖代表文賢、職員代表 林代表政智、學生代表 詹代表明穎(簡暉哲代)、學生代表 馮代表翊慈(請假)、學生代表 徐代表聖倫(請假)。

壹、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感謝大家的支持，本人將於 6 月 1 日卸下總務長一職，未來將由歐陽慧濤總務長帶領總務處為大家服務，敬請大家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肆、業務報告：

◎營繕組

- 一、運動場整建工程，101/5/31 簽准，101/6/6 上網公告，101/6/22 開標，101/6/25 評選，101/7/2 決標委託張益霖建築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101/9/7 完成跑道工程細部設計，101/9/28 上網，101/10/16 第一次開標(因投標廠商數量不足流標)、101/10/24 進行第二次開標，並於 101/10/30 進行跑道工程評選，101/10/30 決標，決標金額 2,480 萬元，於 2/06 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業於 3/22 完工，並於 4/19 辦理初驗，5/7 日辦理第一次複驗，6/4 日辦理第二次複驗。土建工程部分，已於 101/12/7 上網，101/12/26 決標，決標金額 628 萬 4 千元，業於 4/16 完工，預計 6/4 日辦理初驗。
- 二、體育館整修工程，101/9/26 簽准，101/9/27 上網，101/10/18 開標，101/10/24 評選日甄選建築師，並於 101/10/31 與建築師議價。101/10/31 決標，委託張益霖建築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101/11/07 提送服務實施計劃書並已審核通過，基於時效考量將依各工項屬性採分標方式辦理發包，目前 1.屋頂及週邊景觀整修工程，業於 2/7 上網，2/26 開決標，4/18 完工，目前簽辦驗收中。2.球場地坪整修工程部份，業於 2/7 上網，2/26 開決標，5/3 完工，目前簽辦驗收中。3.照明工程部份，業於 3/8 上網，3/20 開標，4/2 完工，5/6 驗收通過。4.空調工程部份，業於 3/8 上網，3/20 開標，4/2 完工，5/6 驗收通過。5.布幕工程部份，業於 3/8 上網，3/25 開標，4/10 完工，目前簽辦驗收中。
- 三、工學院新建工程，土建與水電工程已分別於 1 月及 2 月底申報竣工，目前正辦理後續驗收事宜及後續冷氣空調設備採購，其中土建工程業於 101/5/11 辦理初驗，101/7/5 辦理複驗，101/9/5 辦理第二次複驗，101/12/5 辦理初驗第三次複驗，101/12/19 日進行初驗第 4 次複驗，1/3 進行正式驗收，並分別於 1/24、2/27、3/19、4/17、5/9 進行正式驗收第一~五次複驗，並預計於 6/5 進行正式驗收第六次複驗。水電部份業於 2/27 辦理初驗，並分別於 3/19、4/17、5/9 辦理初驗第一~三次複驗，預計 6/5 辦理第四次複驗。消防安檢問題已複檢通過，執照已於 12/7 取得，並已移請承商辦理室內裝修審查；其餘執照申請文件水電承商業於 12/19 提供；冷氣空調設備採購 101/8/21 預算簽准，業於 101/10/4 簽核並移請採購組辦理後續作業，101/12/26 開決標，並將於工學院驗收完成後 3 各月內完成交貨作業。
- 四、生技動物中心新建工程，已於 100/8/12 取得建照，100/10/14 取得五大管線縣府審查，因縣府要求提送無障礙審查，建築師 100/11/29 已提送圖說，100/12/22 經建築師公會審查完成，俟縣府核准及勘驗後即可正式開工，因建照執照到期而辦理展期，並於 101/3/5 取得建照，因建築師因素廠商於 101/3/16 日申辦復工，7 月累積進度已達 88%，因配合縣府規定增設無障礙電梯辦理第二

次變更程序尚未完成，承商於 101/7/27 日申報停工，101/10/26 辦理第二次變更議價，因廠商報價未進入底價，101/10/31 日進行第二次變更第二次議價，並於議價後即通知承商復工 101/11/04 承商來函復工，已於 101/12/28 日完工，業於 102/3/18 辦理第二次驗收，102/3/28 辦理複驗，102/4/12 辦理第二次複驗，102/4/25 驗收通過。

- 五、五結二校區整地工程，已於 100/8/16 開工，100/9/26 舉行開工典禮，目前進度約 87%，完成金額約 1,700 萬。水溝及滯洪池、道路等持續施工，惟因宜蘭陰雨持續 4 個月，造成施工進度緩慢。縣府補助款 859 萬 8,249 元，已於 100 年底核撥，目前滯洪池因地下水位較高無法施工，承商來函申辦變更設計並於 3/5 起停工，並於 5/17 完成變更設計議價，承商已於 6/6 復工並於 8/10 完工，目前簽辦辦理驗收中，10/8 辦理驗收完成；整地後續基礎建設暨校舍興建工程部份，建築師徵選業於 101/8/6 日決標委託王慶樽建築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承商於 101/9/26 日提送服務實施計畫書及相關圖說，本校於 3/27 日核定整地後續基礎建設預算圖說，目前簽辦發包中。
- 六、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工程，宜蘭縣政府原要求本校於 99 年底前全校改善完成，但因經費龐大，本校去函縣府 100/8/10 日回函同意每年改善 2 棟，本校亦發函教育部准予備查，目前縣府已提送建築師公會審查且審查完成，101/7/10 宜蘭縣政府來函通知設計圖說審查通過，建築師業於 7/18 提送相關招圖說預算，經審查所提資料不齊，9/20 建築師補正完成，惟建築師所提工程費高出預算甚多，函請建築師修正，建築師 11/28 重新提送，本組業已審查完成，待經費通過後即辦理後續招標作業。
- 七、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已於 100/8/17 日評選完成。其中機械舊館經校規會確定將予拆除，餘化材館、人科中心、語言中心、園藝系館及人管院將予補強，細部設計已完成，並委外審查，外審單位業於 101/1/31 進行第一次審查，並於 101/3/15 完成審查工作，設計監造廠商 101/5/7 將相關招標圖說預算檢送本校，目前簽辦發包補強作業，工程預算書圖業於 101/9/26 日核定，工程並於 4/24 開決標，開工日期待與使用單位協調後再行。
- 八、活動中心興建構想書，101/5/16 回覆審查結果，審查通過，101/12/17 獲得工程會同意，並於 102/1/7 獲行政院核定並函覆同意本案，預計於本(102)年開始規劃設計，並預計於 105 年完工啟用。
- 九、其他已辦理及辦理中事項：
 - (一) 經德大樓油漆整修工程，2/7 日開決標，2/7 開工，3/19 竣工，4/2 驗收。
 - (二) 生資學院油漆整修工程，3/5 日開決標，3/15 竣工，4/2 驗收。

◎出納組

- 一、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宜蘭分行訂於每週星期三下午 1:30 分至 3:30 分，在行政大樓一樓 102 會議室，辦理臺灣企銀宜蘭大學悠遊認同卡業務及提供各項金

融商品業務諮詢服務，歡迎同仁踴躍辦卡及參與。辦理認同卡請附信用卡申請書、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最近三個月之薪資證明（請至出納組網頁「出納支付網路查詢」「薪資」列印）、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告知書（本人親自簽名）。

- 二、出納組網頁提供出納支付網路查詢功能，便利全校教職員工生及廠商利用網路查詢對帳。
- 三、請各單位於聘請外籍暨大陸人士來校做專題演講、訪問、交流等活動時所支付之薪資（生活費、主持費）、演講鐘點費等，請依稅法規定代扣所得稅(請參閱本組網頁公告事項「聘請外籍暨大陸人士來校代扣所得稅相關規定」)。
- 四、請各單位辦理預開收據作業時，應積極稽催並追蹤控管，儘速辦理公款收入，以利出納會計業務查核及健全收據管理。
- 五、為遵照「公款支付時限及處理」規定辦理，請各單位於取得發票或收據時應儘速辦理核銷，以加速公款支付。

◎保管組

一、學校資產統計（計至 102 年 4 月 30 日）：

第一類、土地：	\$837,342,017 元
土地改良物：	\$118,817,652 元
第二類、房屋建築及設備：	\$2,376,749,337 元
第三類、機械及設備：	\$237,711,159 元
第四類、交通及運輸設備：	\$24,416,748 元
第五類、雜項設備：	\$230,503,269 元
第九類、專利：	\$46,352 元
總計：	新台幣\$3,825,586,534 元

- 二、各單位請購、核銷時應確實填寫品名、廠牌、型號、規格尺寸、單價、數量及購置總價等相關資料，以利財產登帳。
- 三、各單位辦理維修汰換之零配件或廢品，其原價值逾壹萬元以上者，敬請辦理繳回本組併廢品拍賣。
- 四、各單位報廢品若有現地報廢需求，請敘明具體事由，簽會相關業務評估奉准後據以辦理。
- 五、有關財產各類報表，敬請於簽收後三日內儘速核章並送回，以利財產登帳作業，並加速核銷付款時程。

◎事務組

- 一、地下停車場柵欄機已更新，裝設自動繳費機等無人化管控設備，並開放為 24 小時使用。自 6 月 1 日起管理員室將關閉改以無人化管理，若地停設備有任何問題時請洽警衛室處理。廠商或非屬洽公車輛，請各單位勿濫發一小時或全日免費停車卷，以維公平性及避免增加警衛室負擔。
- 二、機車停車場已更新 T5 日光燈具，節約能源及維持照明穩定，出入口坡道 3/31 已加設遮雨棚，增加坡道進出安全。
- 三、經德大樓東側機車停車場 2/3 已設置完成柵欄機及停車格畫線，以利機車整齊停放。
- 四、本校停控中心二樓場地外租，更愛餐飲已於 3 月 1 日已恢復營運。
- 五、行政大樓前南側花園整理，由宜蘭縣職訓局造園景觀班支援人力，3/26 已整理完成。
- 六、廢棄腳踏車已公告認領 6 個月，5/15 已開始上網公開拍賣至 5/30，逾時無人認領及申購之車輛將予回收處理。另廢棄腳踏車遮雨棚工程正辦理招標作業，於完成後將辦理本年度無主車輛拖吊公告及保管作業。
- 七、依 0219 第 9 次行政會議裁示成立校樹照護小組，由自然資源系林世宗主任擔任召集人並推薦成員，總務處事務組負責開會、文書、聘請專家學者及執行施工等工作，以儘速照護行政大樓前南洋杉，2/27-4/14 已陸續進行整理。3/25 也已向福田老樹基金會申請搶修。
- 八、時化 B1 餐廳已更新部分冷氣為分離式冷氣設備、並增設紗門及紗窗等維持環境衛生。4/23 日廠商無預警歇業，已要求廠商按合約執行處理中。
- 九、飲料販賣機合約 102 年 1 月起，由統一速邁公司得標安裝及販賣。
- 十、為防治流感病毒，4/18 已於各棟大樓電梯前安裝洗手液。
- 十一、請進入校內的車輛依速限及禁鳴喇叭標誌行駛，以維護教職員生行的安全。
- 十二、請各單位協助宣導勿將機車停放於女中路側門出入口、農權路人行道及圖書館出入口處，保持出入口淨空以免影響行人的進出，違規車輛將請警察局加強取締與拖吊。

◎採購組

- 一、本校各單位辦理同性質、類型、供應商之採購，敬請預作規劃儘量採統一、併案方式採購，以避免違反分批採購規定。
- 二、台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項目應依規定優先適用採購，若其無法符合使用需求或價格明顯偏高等事由而不採用時，應於請購單敘明具體事由依請購授權流程簽准後始得辦理。
- 三、為配合政府綠色採購政策，共同供應契約請購案，應採購有「環保品項」之產品，如購買非環保產品，應於請購單敘明具體事由依請購授權流程簽准後始得辦理。

◎文書組

一、本校 101 年 11 至 102 年 4 月份公文數量統計

公文類別 件數 月份	電子 發文	電子 收文	紙本 發文	紙本 收文	總 計
101 年 11 月	109	1,056	141	91	1,397
12 月	91	939	190	85	1,305
102 年 1 月	89	837	220	123	1,269
2 月	77	665	79	76	897
3 月	96	1,066	179	160	1,501
4 月	96	1,062	119	135	1,412

二、為配合政府無紙化政策及校長期望，本校本年度公文系統將推線上簽核；感謝圖書資訊館陳館長及二位組長的協助，使標案能順利完成。俟廠商基本資料建置完成即會辦理多梯次教育訓練，歡迎同仁撥空參加，並預計於九月份上線，推動初期可能造成同仁不便，尚祈各位多多見諒！一有問題請打電話與我們聯繫，我們將儘可能採「服務到家」方式，幫各位解決問題；另外，尚未有自然憑證同仁請儘速至戶政單位申辦，謝謝各位配合。

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業務報告

◎環境保護組

- 一、101 年度辦理各系所產出毒性化學物質廢液清運，委託成功大學環資中心辦理清除銷毀事宜。於 11/5 委由宏揚環保公司清運，費用 45,000 元。廢棄物重量共計 2.24 噸，費用 67,200 元，已付款完畢。101 年度與 100 年度 2.62 噸相比約減少 0.38 公噸，費用減少 8,785 元(75,985 減 67,200)。
- 二、由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環境保護組、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諮商中心、總務處事務組、營繕組共五組，聯合舉辦「2012 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00—3:00 於人文及管理學院階梯教室舉行，邀請各班班代及對校園空間安全有興趣之同學參加，總務長也列席回應說明學生所提之各項校園空間安全問題。
- 三、每月最後一周星期二辦理系所實驗場所廢塑膠混合物及動物屍體運棄作業。工學院及生資學院下轄各系、所產出之有害固體廢棄物。去年(11/27)、(12/25)；今年(1/29)、(2/26)、(3/26)、(4/23)、(5/29)清運。由合格甲級廢棄物處理廠商辦理，清運費每次 2,000 元(全年共計 2 萬 4,000 元)。去年 10 月份新的運棄合約已完成簽約，每次棄運費調高至 2500 元(全年共計 3 萬元)。
- 四、今年於 1/14 至 1/18，本組進行全校各實驗室毒性列管物質存量清查、使用登記狀況及廢液存放檢查是否相符，並於 1 月底將相關清查資料登錄於環保署相關網站。
- 五、依勞委會 101.1.20 勞安 3 字第 1010145040 號函，公告修正『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三條第三項』，規定勞工人數 300 人以上，雇主需雇用 1 位專任護理人員及 1 位特約醫生從事勞工健康服務。本校目前報北區勞動檢查所核備雇用勞工人數為 484 人，依規定需雇用 1 位專任護理人員及 1 位特約醫生從事勞工健康服務。已於 102.02.22 及 102.04.25 由環安衛中心人員陪同胡文杰醫師至本校生技動物學系及化材系實驗室實施 102 年度第一、二次教職員生健康及環境等相關諮詢服務，第三次時間訂為 6/26 日實施。
- 六、毒性化學物質委員會於 4 月 16 日召開會議，會中通過化材學系申請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丙烯酸丁酯(Butyl acrylate)」之申請案。
- 七、據「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訂出本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表與年度安排稽核時程表，生資學院食品系、動物系及化材系已於 3 月完成檢查，另工學院環工系、及機械與機電學系擬於 4 月底檢查。
- 八、依據教育部 102 年 4 月 12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20053405 號函，及「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 7 條辦理；明(103)年度起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年度申報改為「季」報，鈞部為讓學校了解「季」申報作業

方式，請本校依期限先行完成1到3月份「季」申報，並於4/30日前上傳至指定網站。務請各系所配合於每季填寫毒化物使用量及存量，以利控管，也請各系科主任代為宣導。

◎職業安全衛生組

一、本校飲水機計有117台，依「飲用水管理條例」規定，每月執行兩次飲水機清潔維護保養及定期執行濾心更換，本(102)年度由力霸工業有限公司得標承攬。

二、102年4月8日依規定由本校委託具環保署核定資格之檢驗廠商（大杰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全校飲水機總台數1/8之水質檢驗；另考量因機台數量龐大，另委請本校食品系執行大腸桿菌水質檢測，俾利確保教職員及學生飲用水安全。本次18部飲水機水質委外大腸桿菌群檢驗，結果均 <1 ，依飲用水質管理條例標準，大腸桿菌群： $6\text{CFU}/100\text{ml}$ 。(4月8日受檢驗18部飲水機位置分別於：1.經德大樓五樓走廊 $<經德 5-1>$ ，2.經德大樓四樓 $<經德 4-1>$ ，3.經德大樓三樓 $<經德 3-1>$ ，4.經德大樓二樓 $<經德 2-1>$ ，5.經德大樓一樓 $<經德 1-1>$ ，6.生資大樓一樓走廊 $<生資 1-1>$ ，7.教稽大樓五樓走廊 $<教稽 5-1>$ ，8.教稽大樓六樓系辦公室 $<教稽 6-1>$ ，9.教稽大樓七樓走廊 $<教稽 7-1>$ ，10.格致大樓三樓辦公室 $<資工-1>$ ，11.時習大樓五樓環工系 $<環工-習-1>$ ，12.滋蘭學舍二樓左側 $<滋蘭 2F-左>$ ，13.滋蘭學舍三樓左側 $<滋蘭 3F-左>$ ，14.時化學舍三樓D區 $<時化 3F-D>$ ，15.時化學舍五樓B區 $<時化 5F-B>$ ，16.圖資大樓一樓 $<圖資 1-1>$ ，17.圖資大樓五樓 $<圖資 5-1>$ ，18.圖資大樓六樓 $<圖資 6-1>$)除此以外，校內食品科學系林世斌教授實驗室分別於4/2日、4/9日、4/16日、4/23日抽檢20部飲水機大腸桿菌群，檢驗結果：均未檢出。

三、本校100學年度推動節約能源實施計畫委員會會議決議節約能源事項如下：

(一)公告『本校變電站數位電表資料網址』，敬請大家隨時上網了解各大樓用電情形並養成隨手關燈、關冷氣等良好習慣。變電站數位電表資料網址：<http://120.101.15.211/mvcb/index.php>

(二)敬請大家節約用電！節約用電方法如下：

- 1.上午10點前或室內溫度低於攝氏28度，不使用冷氣（因實驗有特殊需求者除外）。
- 2.冷氣溫度設定每提高攝氏1度，將可節省6%電力消耗。使用冷氣時，應將冷房溫度設定在攝氏26-28度（因實驗有特殊需求者除外）。
- 3.中央空調系統在不影響冷房的情況下，適度提高壓縮機冰水出口溫度(每提高冰水出口溫度 1°C 約可減少冰水主機耗電量2%)，外氣溫度低時，應降低冷卻水塔冷卻水設定溫度(每降低冷卻水設定溫度 1°C ，可節省冰水主機耗電量3%)。
- 4.使用冷氣時應緊閉門窗避免冷氣外洩，並配合電風扇使用，使室內冷空氣加速循環。

- 5.窗型或分離式冷氣濾網應指定人員至少每2週清洗1次，中央空調冷卻水塔及送風機應定期找專業廠商維護保養，以提升原有冷房能力及人員健康。
- 6.辦公室電腦（除伺服器外），系統應設定於連續10分鐘不作業時自動進入「休眠狀態」，下班後應確實關閉電腦及相關事務機等電器用品。
- 7.人員離開室內應確實關閉電燈、風扇、冷氣等電器用品。

四、依經濟部 101 年 10 月 29 日經授能字第 10100338800 號函示，本校 100 年度用電、用油、用水節約率，為教育部所屬 241 所國立高中職以上學校排名 225 名(其中：用電成長 5.81%、用油成長 72.51%、用水成長 0.58%、100 年度成效指標成長 11.43%)。從 96 年度起到 100 年度累計四省總節約率，為教育部所屬 241 所國立高中職以上學校排名為 233 名(其中：用電成長 21.93%、用油成長 242.45%、用水成長 0.81%、從 96 年度累計到 100 年度總體節約率成效指標成長 39.76%)。

五、依教育部 102 年 2 月 4 日臺教資通字第 1020016166 號函示，請本部所屬機關及學校依『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規定，於 102 年 2 月 4 日至 10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完成 101 年度基本資料及用電(水、油)情形之填報作業。本中心已於 102 年 3 月 5 日完成網路填報及成績確認，本校 101 年度用電、用水、用油節能成效，報告如下：

(一)101 年度全校用電度數 13,467,632 度，節約率與 100 年度全校用電度數 13,866,047 度比較，為減少用電 398,415 度減少 2.87%，EUI 值為 74.02。

1.101 年度比 100 年度減少用電 398,415 度，如包括工學院 101 年度用電 134,525 度，合計減少用電度數 532,940 度，減少電費支出 \$1,460,256 元 = (532,940 度 × 2.74 元/每度)，減少 6.72%。

2.101 年度併 100 年度減少 8.68% = 2.87%(101 年度用電減少) + 5.81%(100 年度用電增加) → 不包括工學院用電。

3.101 年度併 100 年度減少 12.53% = 6.72%(101 年度用電減少) + 5.81%(100 年度用電增加) → 包括工學院用電。

4.本校 96 年至 101 年全校用電量、EUI 值、成長率、樓地板面積增加情形如下：

年度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用電量(度)	11372359	12522375	13165438	13104441	13866047	13467632
樓地板面積(m ²)	142801.25	142801.25	142801.25	181956.76	181956.76	181956.76
EUI 值	79.64	87.69	92.19	72.02	76.21	74.02
成長率(%)	100% (基期年)	110.1124% (↑10.1124%)	115.7669% (↑15.7669%)	115.2307% (↑15.2307%)	121.9276% (↑21.9276%)	118.4243% (↑18.4243%)
樓地板增加(m ²)	0	0	0	39155.51	39155.51	39155.51
從 99 年起以樓地板面積相同為基期年計算成長率(%) 99 年 3/12 日生資大樓啟用增加樓地板面積 24855.16 m ² 99 年 5/12 日行政教學樓啟用增加樓地板面積 14300.35 m ²				100% (基期年)	105.8118% (↑5.8118%)	102.7715% (↑2.7715%)

(二)101 年度全校用水度數 224,588 度，節約率與 100 年度全校用水度數 216,358 度比較，為增加用水 8,230 度增加 3.80%。

(三)101 年度全校公務車用油量 5,816 公升，節約率與 100 年度全校公務車用油量 5,481 公升比較，為增加用油 335 公升，增加 6.11%。

六、本校用水、用電、用油，情形報告。(P11~P12)

(1-1)102 年 3 月與 101 年 3 月同期單月比較用水量，成長率(減少 0.81%)。

※說明：減少 0.81% = 今年 3 月份減少用水 165 度。

(1-2)102 年 1 月~3 月與 101 年 1 月~3 月同期累計比較用水量，成長率(減少 4.46%)。

※說明：減少 4.46% = 今年累計至 3 月份減少用水 2,487 度。

(2-1)102 年 4 月與 101 年 4 月同期單月比較用電量，成長率(減少 1.11%)。

※說明：減少 1.11% = 今年 4 月份減少用電 12,000 度。

(2-2)102 年 1 月~4 月與 101 年 1 月~4 月同期累計比較用電量，成長率(減少 1.55%)。

※說明：減少 1.55% = 今年累計至 4 月份減少用電 58,018 度。

(3-1)102 年 4 月與 101 年 4 月同期單月比較用油量，成長率(增加 17.46%)。

※說明：增加 17.46% = 今年 4 月份增加用油 76 公升。

(3-2)102 年 1 月~4 月與 101 年 1 月~4 月同期累計比較用油量，成長率(增加 6.39%)。

※說明：增加 6.39% = 今年累計至 4 月份增加用油 130 公升。

七、102 年 1、2、3、4 月份全校各大樓用電、佔百分比統計圖表。(P13)

八、98 年 1 月至 102 年 4 月每月用電最大需量折線圖表及電費支出明細表。(P14)

國立宜蘭大學水、電、油統計表

用水統計年月：102/03~102/03(單月)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水度數 (度)	用水金額 (元)	用水度數 (度)	用水金額 (元)	用水度數 (度)	增減比例 (%)	用水金額 (元)	增減比例 (%)
20,231	330,764	20,396	333,406	-165	-0.81	-2,642	-0.79

用水統計年月：102/01~102/03(累計)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水度數 (度)	用水金額 (元)	用水度數 (度)	用水金額 (元)	用水度數 (度)	增減比例 (%)	用水金額 (元)	增減比例 (%)
53,280	873,050	55,767	912,980	-2,487	-4.46	-39,930	-4.37

用電統計年月：102/03/28~102/04/28(單月共：32 天)

(與去年同期比較每天減少 3,857 度=37,145 度-33,288 度)

(今年同期用電日數 32 天/平均每天用電 33,288 度 去年同期用電 29 天/平均每天用電 37,145 度)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電度數 (度)/32 天	用電金額 (元)	用電度數 (度)/29 天	用電金額 (元)	用電度數 (度)	增減 比例 (%)	用電金額 (元)	增減 比例 (%)
1,065,200	2,774,601	1,077,200	2,597,148	-12,000	-1.11	177,453	6.83

用電統計年月：102/01~102/04(累計)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電度數 (度)	用電金額 (元)	用電度數 (度)	用電金額 (元)	用電度數 (度)	增減 比例 (%)	用電金額 (元)	增減 比例 (%)
3,694,000	9,886,477	3,752,018	9,298,254	-58,018	-1.55	588,223	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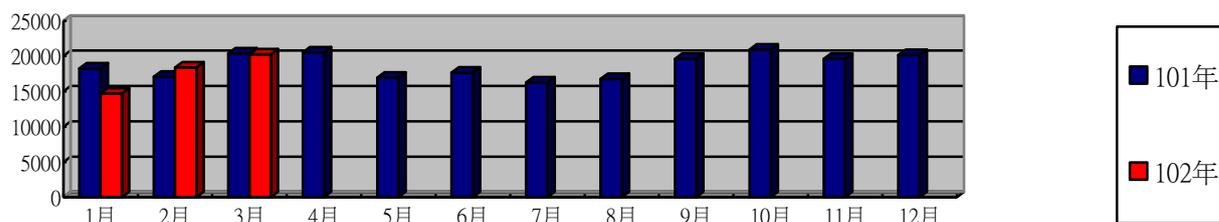
用油統計年月：102/04~102/04(單月)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油度數 (公升)	用油金額 (元)	用油度數 (公升)	用油金額 (元)	用油度數 (公升)	增減比例 (%)	用油金額 (元)	增減比例 (%)
510	17,251	434	15,016	76	17.46	2,235	14.88

用油統計年月：102/01~102/04(累計)

102 年度當期耗用量		101 年度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增減			
用油度數 (公升)	用油金額 (元)	用油度數 (公升)	用油金額 (元)	用油度數 (公升)	增減比例 (%)	用油金額 (元)	增減比例 (%)
2,159	74,779	2,029	65,437	130	6.39	9,342	1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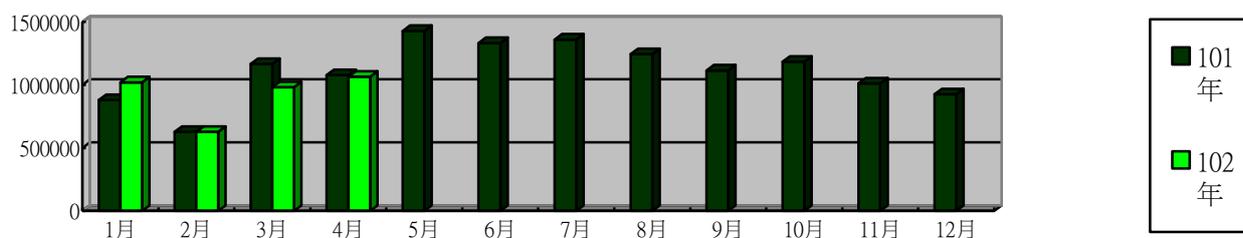
101 年與 102 年同期全校每月用水度數比較圖表



單位：度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01年	18273	17098	20396	20525	16957	17661	16286	16770	19606	20912	19614	20133	225282
102年	14677	18372	20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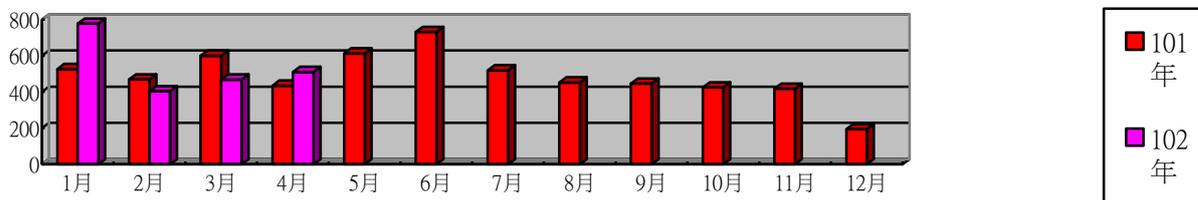
101 年與 102 年同期全校每月用電度數比較圖表



單位：度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01年	880800	627618	1166400	1077200	1427200	1330800	1358800	1244000	1114400	1184000	1011200	926000	13348418
102年	1020400	627600	980800	1065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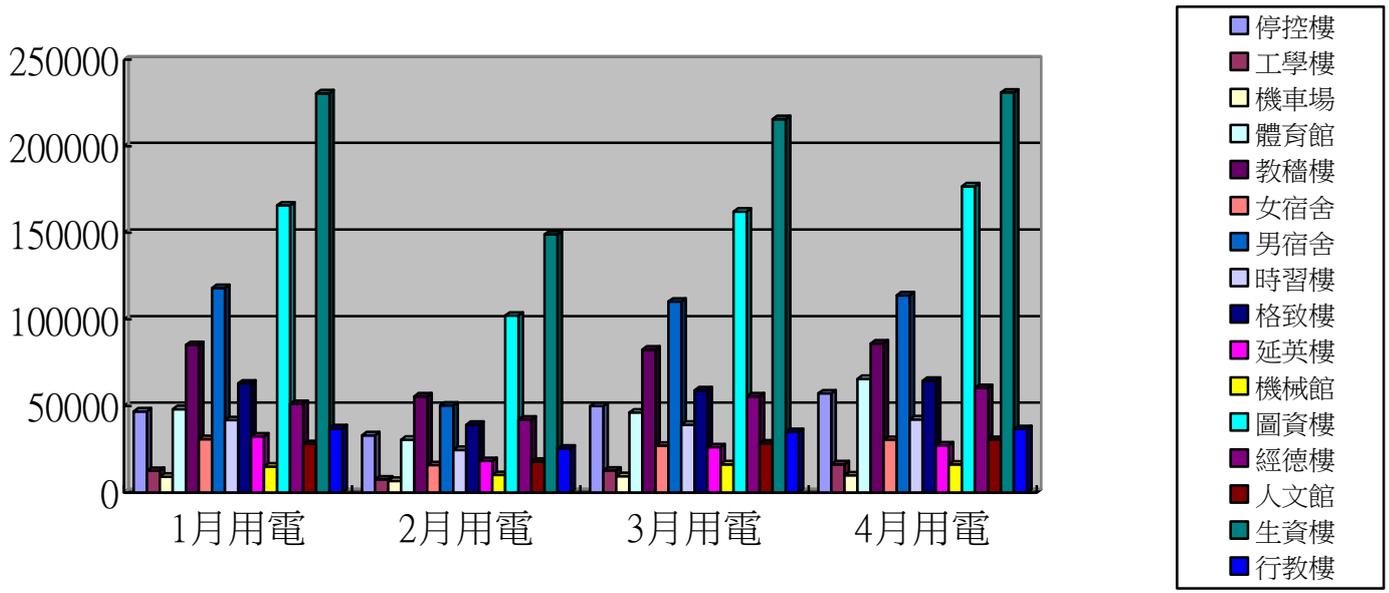
101 年與 102 年同期全校每月用油量比較圖表



單位：公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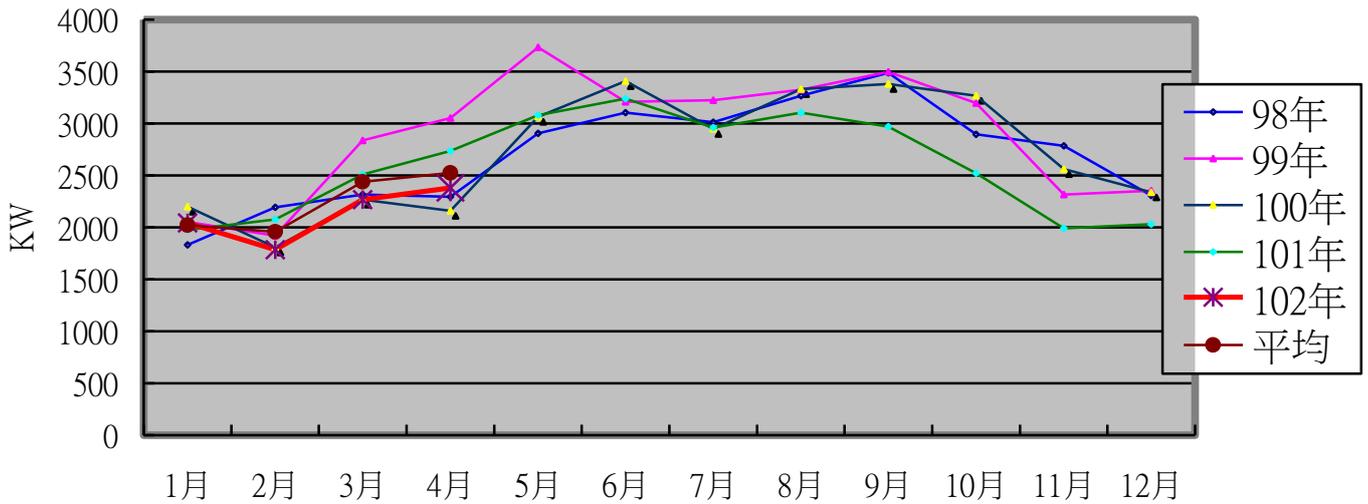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01年	525.89	469.07	600.40	434.11	612.91	731.40	518.87	451.94	445.76	424.43	417.99	194.00	5827.00
102年	777.64	403.66	468.00	510.00									

102年1.2.3.4月份全校各大樓用電、佔百分比統計圖表



各大樓名稱	停控樓 (含停車場、伯朗咖啡館、貴賓房、校長宿舍)	工學樓	機車場 (含運動場)	體育館 (含南大管廊、體育館側管廊、污水排水站)	教稽大樓 (含北大路管廊、污水排水站)	女生宿舍 (含球場燈)	男生宿舍 (含餐廳、女生宿舍熱泵、小鼠房、養蟲室)	時習大樓 (含結構實驗場)	格致大樓 (含中庭水池)	延英樓 (含溫室)	機械館 (含化材館)	圖資大樓	經德樓 (含舊園系、牧畜區、溫室、郵局、空大、大學、高部、職、生系實習場)	人文館 (含科、言、品、生動、工、衛、研所)	生資大樓	行教樓 (含行政大樓、教學大樓)	全校總度數
1月	46913	12537	9189	48215	85297	30840	118117	41791	62956	32431	15070	165887	51175	27989	230529	37151	1024740
2月	33046	7559	6804	30536	55516	15901	50270	24579	39151	18245	10129	102165	42112	17940	149147	25460	630350
3月	49929	12773	9524	46200	82611	27085	110315	39188	59000	26209	16318	162224	55573	28422	215639	35001	982950
4月	57250	16328	10026	65631	86044	30450	113851	42310	64587	27330	16239	176780	60372	30416	231026	36683	1065323
合計	187138	49197	35543	190582	309468	104276	392553	147868	225694	104215	57756	607056	209232	104767	826341	134295	3703363
%	5.053	1.328	0.960	5.146	8.356	2.816	10.560	3.993	6.094	2.814	1.560	16.647	5.650	2.830	22.313	3.626	100

98年1月至102年4月每月用電最大需量折線圖表



契約容量：3188KW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平均
98	1832	2192	2316	2296	2904	3104	3012	3268	3488	2896	2784	2308	2700
99	2052	1920	2836	3052	3732	3208	3224	3324	3496	3196	2316	2352	2892
100	2200	1808	2268	2160	3064	3408	2948	3332	3380	3268	2560	2336	2728
101	1976	2076	2508	2736	3080	3240	2960	3104	2968	2520	1992	2032	2599
102	2044	1784	2268	2380									
月平均	2021	1956	2439	2525									

98年1月至102年4月電費支出明細表

年度	用電度數(度)	總電費(元)	契約容量(3,188KW)	超約罰款(元)
98	13,227,200 度	34,324,301 元	8月最大需量達到 3,268KW 9月最大需量達到 3,488KW	8月被罰\$17,888 元 9月被罰\$73,436 元
99	14,224,800 度	37,664,137 元	5月最大需量達到 3,732KW 6月最大需量達到 3,208KW 7月最大需量達到 3,224KW 8月最大需量達到 3,324KW 9月最大需量達到 3,496KW 10月最大需量達到 3,196KW	5月被罰\$192,436 元 6月被罰\$3,338 元 7月被罰\$8,050 元 8月被罰\$30,410 元 9月被罰\$101,962 元 10月被罰\$1,381 元
100	13,727,873 度	35,993,610 元	6月最大需量達到 3,408KW 8月最大需量達到 3,332KW 9月最大需量達到 3,380KW 10月最大需量達到 3,268KW	6月被罰\$59,962 元 8月被罰\$32,198 元 9月被罰\$50,086 元 10月被罰\$13,806 元
101	13,348,418 度	36,513,712 元	6月最大需量達到 3,240KW	6月被罰\$11,431 元
102 4月底止	3,694,000 度	9,886,477 元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總務會議規則」，提請 審議。(敬請參閱議程 P.15-16)

說明：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訂部分內容，修正本校「總務會議規則」部分內容。

擬辦：經總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後之本校「總務會議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 P.17-18 及修正後全文如 P.19)

陸、臨時動議

柒、雙向交流與後續改善事項：

一、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 陳主任裕文：

- 1.因應節能政策，原無冷氣之空間，需要新建置冷氣機時，學校目前是否有管制，是否需要申請，申請的方式為何？

總務處暨環安衛中心回應改善措施：

- 1.為因應學校的節能政策，全校用電將統一管控，將請環安衛中心因應各種情況，例如：舊換新、新建置等，研擬申請流程，並公告於校園網路上，屆時再請有需求的單位依流程申請或通報，以達節電管控的目的。

二、森林暨自然資源學院 林主任世宗：

- 1.森林系為響應節能減碳，與生機系合作，將位於生資院頂樓溫室以自動化溫控系統控制溫度，但目前所使用的冷氣為學校淘汰的冷氣，造成無法有效節電，是否能申請汰換冷氣，以提高節能效能？

總務處暨環安衛中心回應改善措施：

- 1.冷氣的汰舊換新，從去年開始即以行政單位 10 年以上冷氣，進行汰舊換新，目前行政單位 10 年以上冷氣已漸漸汰換完成，各系所若有冷氣汰換之需求，可先提出修繕需求，營繕組將請專人前往勘查，若冷氣已不堪使用，將協助系所更換，更換時將同時加裝 PLC 電腦控程，併聯至控制系統上。
- 2.環安衛中心逐年編列預算以汰換冷氣，所以在汰換冷氣的申請，會考量是否為立即性及迫切性來排序進行，無法全面性一次汰換，還請見諒。

三、建築與永續流劃研究所 薛所長方杰：

- 1.除少數需恒溫的實驗室能維持恒溫，依本所的特性，有少數幾間研

究室需要工作到很晚的時間，若是需要工作時間超過 10 點，在天氣很熱的情況，是否能有彈性措施或是能申請某些時段開放冷氣的使用以幫助研究生繼續工作。

總務處暨環安衛中心回應改善措施：

- 1.目前在節能委員會中的討論是較偏重於一致性，在去年八月份曾發通知給各系所進行調查，調查回覆結果統計的數字為有 183 部冷氣有恒溫的需求，當時曾至每台冷氣所在現勘，其中以生資大樓居多數，是因有些實驗室位於密閉空間中，以致有恒溫的需求。研究區域目前仍以統一控管為主，儘可能依控程，冷氣開放至晚上 10 點，若有不同的個別需求，建請需求單位提案至節能委員會中進行討論。
- 2.若以冷氣進行除溼的維持，效果不彰，建請改善通風及設置高效能除溼設備。
- 3.感謝郭寒菁老師熱血付出，協助建置 PLC 系統，施行初期或許機能未能很精準，但仍請大家多多支持。

四、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 陳主任裕文：

- 1.本校電話總機系統，其中分機號 7050 至 7059 仍有跳號至 7705 之情形，雖然已經中華電信多次調整，仍未改善，造成困擾，是否能有其他改善方案。

總務處回應改善措施：

- 1.將請事務組與中華電信尋求解決之道，若仍難改善，可與中華電信商議將此有狀況之門號挪移至新的門號區塊，另全校門號已不足，也請事務組與中華電信商議擴充門號相關事宜。

捌、散會(下午 14 時 49 分)

國立宜蘭大學總務會議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102年5月29日 101學年度第2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依據「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四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依據「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四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訂定本規則。	此條文未修正。
第二條 本校總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審議全校總務相關事宜，會議由總務長擔任主席。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主席得視需求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二條 本校總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審議全校總務相關事宜，會議由總務長擔任主席。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主席得視需求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此條文未修正。
<p>第三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任期一學年。(任期自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p> <p>一、當然代表：副校長、主任秘書、總務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圖書資訊館館長、進修推廣部主任、體育室主任、軍訓室主任、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通識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各學院院長、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各系(中心、學士班)主任、所長、總務處及進修推廣部所屬總務相關單位主管。</p> <p>二、推選代表：</p> <p>(一)教師代表：六名，由各院級單位及高職部各推選教師代表一人。</p> <p>(二)職員代表：二名，由全校職員互選產生，由總務處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二名為當選，同票時，</p>	<p>第三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任期一學年。(任期自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p> <p>一、當然代表：副校長、主任秘書、總務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圖書資訊館館長、進修推廣部主任、體育室主任、軍訓室主任、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通識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各學院院長、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各系(中心、學士班)主任、所長、總務處及進修推廣部所屬總務相關單位主管。</p> <p>二、推選代表：</p> <p>(一)教師代表：六名，由各院級單位及高職部各推選教師代表一人。</p> <p>(二)職員代表：二名，由全校職員互選產生，由總務處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二名為當選，同票時，</p>	<p>「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業於 101 年 12 月 5 日修正公布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因應條例第 6 條修正，本校「會計主任」改為「主計室主任」，爰配合修正本條文。</p>

<p>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p> <p>(三)工友代表：一名，由全校技工、工友及駕駛互選產生，由總務處事務組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一名為當選，同票時，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p> <p>(四)學生代表：三名，由學生事務處推選之。</p>	<p>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p> <p>(三)工友代表：一名，由全校技工、工友及駕駛互選產生，由總務處事務組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一名為當選，同票時，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p> <p>(四)學生代表：三名，由學生事務處推選之。</p>	
<p>第四條 本會之提案以下列方式提出：</p> <p>一、校長交議之提案。</p> <p>二、各單位之提案。</p> <p>三、各代表經一人附署有關總務相關之提案。</p>	<p>第四條 本會之提案以下列方式提出：</p> <p>一、校長交議之提案。</p> <p>二、各單位之提案。</p> <p>三、各代表經一人附署有關總務相關之提案。</p>	此條文未修正。
<p>第五條 本會應有代表半數之出席始得開議，達出席代表之半數同意，始得決議。當然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出席，推選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列席。</p>	<p>第五條 本會應有代表半數之出席始得開議，達出席代表之半數同意，始得決議。當然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出席，推選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列席。</p>	此條文未修正。
<p>第六條 本會之決議事項，經校長核定後，交權責單位執行之。</p>	<p>第六條 本會之決議事項，經校長核定後，交權責單位執行之。</p>	此條文未修正。
<p>第七條 本規則經總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七條 本規則經總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此條文未修正。

國立宜蘭大學總務會議規則

98年6月10日 97學年度第2次總務會議通過
100年12月23日 100學年度第1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1月27日 101學年度第1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5月29日 101學年度第2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二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訂定本規則。
- 第二條 本校總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審議全校總務相關事宜，會議由總務長擔任主席。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主席得視需求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 第三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任期一學年。(任期自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 一、當然代表：副校長、主任秘書、總務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圖書資訊館館長、進修推廣部主任、體育室主任、軍訓室主任、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通識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各學院院長、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各系（中心、學士班）主任、所長、總務處及進修推廣部所屬總務相關單位主管。
 - 二、推選代表：
 - (一)教師代表：六名，由各院級單位及高職部各推選教師代表一人。
 - (二)職員代表：二名，由全校職員互選產生，由總務處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二名為當選，同票時，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
 - (三)工友代表：一名，由全校技工、工友及駕駛互選產生，由總務處事務組辦理選務；以選票最高票前一名為當選，同票時，由選務單位公開抽籤產生。
 - (四)學生代表：三名，由學生事務處推選之。
- 第四條 本會之提案以下列方式提出：
 - 一、校長交議之提案。
 - 二、各單位之提案。
 - 三、各代表經一人附署有關總務相關之提案。
- 第五條 本會應有代表半數之出席始得開議，達出席代表之半數同意，始得決議。當然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出席，推選代表不克出席時，得派員列席。
- 第六條 本會之決議事項，經校長核定後，交權責單位執行之。
- 第七條 本規則經總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